

# 关于对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的问询函

公司部年报问询函〔2022〕第 381 号

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（以下简称“年报”）进行审查的过程中，关注到如下事项：

1. 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以下简称“扣非后净利润”）自 2018 年起连续四年均为负且报告期亏损面较上年同期进一步扩大。你公司近年来主营业务主要为防伪包装和园林绿化，其中园林绿化板块报告期毛利率为 -346.35%，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331.21%。

请你公司：（1）说明园林绿化板块报告期毛利率大幅下降且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，是否明显偏离同行业平均水平；（2）请结合你公司近年来主营业务经营状况、收入结构变化情况等，说明扣非后净利润持续为负、报告期亏损面同比扩大的原因，说明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拟采取的提升主营业务持续盈利能力的相关安排，并相应提示风险；（3）请年审机构结合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——持续经营》，以及

公司经营情况、资金状况、偿债能力等，说明公司持续经营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发表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依据及合规性。

2. 年报显示，你公司 2020 年、2021 年应收款项（包括应收票据、应收账款、应收款项融资）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高达 249.51%、264.53%，且应收款项账龄较长。此外，你公司 2021 年经营活动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.53 亿元，较上年大幅增加 646.71%。

请你公司：（1）结合主营业务模式、信用政策、结算条款等说明应收款项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的原因，报告期内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，期后回款情况，以及对你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的影响；（2）说明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的交易对方及其信用风险、款项性质、账龄较长的原因，相关款项的可回收性及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情况、计提是否充分、合规；（3）说明你公司应收款项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大、账龄较长的情况下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。

请年审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3. 年报显示，报告期内，你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为 43.9%，其中对第一大客户的销售占比达 16.19%。请说明你公司与前五大客户的合作时间、合作内容、前五大客户业务及人员规模是否与你公司销售规模相匹配，你公司与主要客户的业务合作关系是否稳定、持续，是否存在对主要客户的重大依赖。

4. 年报“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”部分显示，你公司募投资项目瓶盖二维码技术升级改造项目、华阴市城乡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、瓶盖产品曲面印刷工艺升级改造项目投资进度不到50%，安顺市西秀区生态修复综合治理（PPP）项目、瓶盖二维码技术升级改造项目报告期实现效益为负。请说明上述项目进展较慢、效益为负的具体原因，是否符合你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，是否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对上述募投项目的投入计划、目的等，并说明上述项目是否出现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6.3.9条规定的“应当对该项目的可行性、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”的情形，如是，请说明具体情况。

5. 年报其他应收款附注部分显示，截至报告期末，你公司其他应收款——往来款及其他余额为2,305.26万元。“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”部分显示，报告期收到往来款及其他1.21亿元。“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”部分显示，报告期支付往来款及其他1.06亿元。请你公司说明其他应收款——往来款及其他、收到和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的性质、具体内容，交易对方以及交易对方是否与你公司、你公司董监高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有关联关系，相关款项是否构成对外财务资助或者对你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，是否履行恰当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。请年审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2022年6月7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  
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 
2022年5月24日